

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文件

China Association of Fragrance Flavour and Cosmetic Industries

关于举办 2023 年第三期全国化妆品质量安全负责人 培训班的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帮助化妆品注册人、备案人、受托生产企业切实落实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》等相关法规关于质量安全负责人的要求，协会已经成功举办两期化妆品质量安全负责人培训班，均受到学员一致好评。

近期《化妆品网络经营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企业落实化妆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、《化妆品抽样检验管理办法》陆续发布，为进一步提升质量安全负责人综合能力，帮助化妆品企业准确把握相关法规要求，切实履行企业主体责任，应行业要求，协会拟于 5 月 16-18 日举办“2023 年第三期全国化妆品质量安全负责人培训班”。培训拟邀请化妆品监管相关部门法规、检查、不良反应监测专家及行业相关专家进行授课。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主要内容

- （一）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》重点内容解读
- （二）《化妆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办法》重点内容解读

- (三) 《化妆品网络经营监督管理办法》重点内容解读
- (四) 《企业落实化妆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重点内容解读
- (五) 《化妆品抽样检验管理办法》重点内容解读
- (六) 《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》及《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要点及判定原则》重点内容解读
- (七) 生产质量检查常见问题法律责任
- (八) 《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管理办法》重点内容解读
- (九) 化妆品实验室质量管理相关内容介绍
- (十) 限制化妆品过度包装治理相关内容介绍
- (十一) 化妆品中塑料微珠治理相关内容介绍
- (十二) 其他相关内容

注：具体培训内容以实际安排为准。

二、培训时间地点

(一) 培训时间

5月16日全天注册报到，5月17-18日集中培训

(二) 培训地点

浙江省杭州市浙江三立开元名都大酒店（暂定）

三、参加人员

(一) 化妆品注册人、备案人、受托生产企业法定代表人（或者主要负责人）、质量安全负责人；

(二) 企业质量安全相关部门负责人及有关人员；

(三) 企业法规事务相关人员等；

(四) 境内责任人、化妆品经营者负责化妆品质量安全的有关人员；

(五) 高校、科研院所、第三方检验机构从事化妆品相关工作的人员；

(六) 化妆品电子商务经营者；

(七) 其他有培训需求的人员。

四、证书颁发

学员完成全部课程学习后，由协会颁发带有学时证明的质量安全负责人培训结业证书。

五、报名及联系方式

请拟参加本次培训的代表扫码入群，并点击链接填写报名回执及住宿回执。

培训群二维码：



报名链接：

<https://www.wjx.cn/vm/h4v0bep.aspx#>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:

张家浩 15510115696 zhangjiahao@caffci.org

王婷婷 13311059515

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四日

